**竞争性谈判文件**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黄石市中心医院 （中心院区、普爱院区）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服务 |
| 采购内容： | 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服务 |

|  |
| --- |
| 采购人：黄石市中心医院 |
| 编制时间：2023年12月 |

##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黄石市中心医院（中心院区、普爱院区）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服务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谈判。

1. **项目概况：**
2. 项目名称：黄石市中心医院（中心院区、普爱院区）病媒生物防治

（灭“四害”）服务

1. 采购预算：10万元；
2. 最高限价：10万元，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其该包投标无效。

1. 服务期限2年。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为准）；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各包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查询截图（以谈判公告发出后查询结果为准）；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以上资格要求为本次招标供应商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参加各包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满足资格要求中的对应各包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三、报名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3年 12 月 14 日至2023年12 月 21 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每天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00，（节假日除外）。

（二）获取地点：黄石市天津路141号市中心医院8号楼819。

（三）获取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携带以下资格证明材料报名

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3.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证明；

5.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查询截图（以公告发出后查询结果为准）；

6.近三个月纳税凭证、缴纳社保情况。

7.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

**以上报名材料须提供原件备查，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需装订成册**，**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供应商将被拒绝。**

**四、谈判地点及时间：另行通知**

**五、联系事项**

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 称：黄石市中心医院

地 址：黄石市黄石港区天津路141号

联 系 人：

电 话：

**六、信息发布媒体**

黄石市中心医院官网（https://www.hszxyy.com.cn/news/128/）

黄石市中心医院

2023年12月14 日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谈判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 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项目 | | 内 容 |
| 1.1 | 采购人 | | 黄石市中心医院 |
| 1.4 | 项目名称 | | 黄石市中心医院（中心院区、普爱院区）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服务 |
| 1.5 | 项目地点 | | 黄石市中心医院 |
| 1.6 | 项目内容 | | 黄石市中心医院（中心院区、普爱院区）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服务 |
| 2.1 | 资金来源 | | 自筹 |
| 2.2 | 资金落实情况 | | 已落实 |
| 3.1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 详见第一章谈判公告“二、供应商资格及要求” |
| 3.2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 不接受  □接受，基本要求： 提供联合体协议。 |
| 3.3 | 对供应商资格限制的法定条款 |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 5.1 | 现场考察 | |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组织  考察时间：20XX年XX月XX日9：00时  考察集中地点： |
| 16.1 | 谈判有效期 | | 从开标之日起六十（60）日历天 |
| 17.1 | 谈判保证金 | | 不收取  □收取，保证金金额 / 元。 |
| 18.1 |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 | | 不允许  □允许 |
| 19.3 | 响应文件份数 | | 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响应文件正本盖章扫描U盘存储）一份。 |
| 20.1 |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 |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14.2款规定的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1.响应文件采用胶粘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分册装订要求  装订成一册  □分册装订，共分册，分别为：  第一册，包括：  第二册，包括：  3.多包谈判装订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分包装订，每包装订成一册  □装订成一册 |
| 20.2 | 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 | 响应文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及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 20.3 | 响应文件封装的封面标记要求 | |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地址： |
| 21.1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 | |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
| 24.1 | 谈判时间、地点 | |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
| 25.1 | 谈判小组组成 | | 谈判小组3人或3人以上单数组成， |
| 26.7.3 | 确定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方式 | | 按照第1种情形规定确定提交最终报价供应商  □按照第2种情形规定确定提交最终报价供应商 |
| 26.7.7 | 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 | | 由谈判小组推荐3名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
| 27.1 | 成交供应商确定原则 | |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最终报价排序由底到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以最低报价为成交供应商。 |
| 28.1 | 信息公告媒体 | | 黄石市中心医院官网（https://www.hszxyy.com.cn/news/128/）  □其他媒体 |
| 29.3 | 成交后分包 | | 不允许  □允许，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分包人资质要求： |
| 38 | 供应商所提供材料的要求 | 通用要求 | 1.响应文件中所提供材料应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材料有效完整（包括有关变更、年检、附注等）；有关证件在变更、年审中的，提交管理部门的正式结果文件，变更申请书（报告）、受理通知书（单）等非正式结果文件不予认可。  2.响应文件中所提供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3.材料仅限于谈判供应商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谈判供应商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4.除非谈判文件另有说明，不接受供应商以自身官网或产品制造商官网的网页截图作为证明材料，以证明其资格、能力和信誉；或证明其谈判产品的质量、性能；或用于质疑举证。 |
| 原件提交要求 | ☑不需提交  需提交  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原件的，除遵守通用要求外，供应商应将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单独密封后随响应文件一起递交。谈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证明材料原件作任何补充、更正。资格审查或评审结束后，由供应商领回。谈判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 |
| 39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1.除本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谈判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前3年或前5年，以此类推。  2.关于提交财务审计报告的年份要求：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前，则近三年指上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三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后，则近三年是指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3年。  3.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4.响应文件印章：盖标明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公章，不得用如“谈判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代替。不得为电子公章、扫描章，否则为无效谈判。  **5.本表中，□表示不选中，本项目不适用；表示选中，本项目适用。** |

## 二、谈判文件

1. 谈判文件的构成
   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条款，谈判文件共三章。具体内容如下：
2. 谈判公告
3.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4. 项目采购需求
   1. 除9.1内容外，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 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获得谈判文件1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5. 谈判文件疑问的提交
   1.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的疑问，可以在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以询问函的方式书面（包括信函、传真等，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在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作其同意，对在规定时间后就谈判文件内容提出的询问或质疑将不予受理。
6. 通知
   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或在本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领取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电子邮箱地址和传真号码以供应商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供应商应以同等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邮箱服务器、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装订、密封和标记

1.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中文翻译本，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响应文件的构成
   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如实编制响应文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对资料和填写的内容的真实性和正确性负责。
3. 谈判报价
   1. 供应商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2. 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
   3. 谈判报价只允许一个报价，任何有可供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本项目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一并考虑谈判报价。除合同约定的情况外，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要求予以价格调整。
4. 谈判有效期
   1. 谈判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谈判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性谈判而按无效谈判处理。
   2. 在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法律和谈判文件规定的责任。
   3. 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 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谈判失效。
5. 响应文件格式和签署
   1. 响应文件应当按照本谈判须知规定和要求的内容进行编写，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毫无例外地使用谈判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2. 响应文件纸张为A4，图纸（如有）可为A3或其他格式纸张 。
   3.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正、副本都应编排目录**，**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4.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在响应文件的适当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加盖供应商公章、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全名。
   5. 响应文件如有涂改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6.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响应文件的密封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响应文件的封面标记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四、谈判

1. 响应文件的提交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应当按规定时间将密封的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送达至谈判地点。
   2. 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决定更改谈判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 响应文件的拒收
   1.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 递交投标文件的代表未按下列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 法定代表人递交的，持个人有效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驾驶证等其中之一）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见本谈判文件第六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递交的，持个人有效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护照、社会保障卡、驾驶证等其中之一）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谈判文件第六章）。
      3. 身份证明原件应当与复印件保持一致。
3. 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 除法律规定情形外，供应商不得修改其响应文件，或退出谈判。
   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谈判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4. 谈判时间和地点
   1. 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
5. 谈判小组的组成和评审办法
   1. 谈判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谈判小组设组长1名，由谈判小组成员选举确定，组长与其他成员有同等评审权，仅负责组织评审活动，不得干预谈判小组其他成员的评审。
   3. 谈判小组全体成员必须遵守评审纪律。
   4. 本项目评审办法详见第二章第四条。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办法及原则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6. 谈判程序
   1. 宣布谈判会纪律。
   2. 介绍谈判项目情况。
   3. 介绍参加谈判会的单位和人员，供应商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4. 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5. 供应商通过抽签确定谈判顺序。
   6. 启封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程序、办法和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方可进入正式谈判。
   7. 正式谈判程序：
      1. 按抽签顺序，每一供应商单独进入谈判会场，由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之进行谈判；上一供应商未退出谈判会场时，下一供应商不得入场。
      2.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如有需要，谈判小组可进行多轮谈判，直至最终确定谈判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应当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 + 1. 最终报价

第1种情形：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第2种情形：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本采购项目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2. 供应商采取密封形式提交最终报价。依据抽签顺序依次单独进入谈判现场向谈判小组公布其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将作为供应商综合评审的价格依据。
    3. 采购人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最终报价后由供应商和相关各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随后供应商离场。
    4.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最终报价排序由底到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以最低报价为成交供应商。

#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黄石市中心医院（**灭“四害”）**方案**

**一、施工范围：**

1、中心院区服务范围：行政办公楼1-12号楼、各门诊病区、科室、电梯井道、地下室公共部位后勤各班组、库房、球馆、食堂、家属区、院内下水道、院内绿化区域等。

2、普爱院区服务范围：行政办公楼1-12号楼、各门诊病区、科室、电梯井道、后勤各班组、食堂、库房、家属区、地下室、院内下水道、院内绿化区域等。

**二、施工内容：灭**鼠、灭蟑、灭蚊、灭蝇

**三、施工用药：**

**1、**灭鼠采用鼠夹、粘鼠板、电子猫、第二代抗凝血药物溴敌隆稻谷毒饵、腊丸；灭蟑、灭蚊、灭蝇采用高效菊脂类。

2、防治药物要求：所有药物产品，必须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生产许可证文号，供货时提供药物检测报告、合格证书等所有证明资料，所有药物具有合法透明的供货渠道，严格按国家规定的卫生杀虫药物施工。

**四、施工方案**

**（一）注重科学合理用药，采用化学与物理相结合的方式**

**1、灭鼠方案**

①室内采用物理灭治法，用鼠夹、粘鼠板、捕鼠笼、电子灭鼠器灭鼠,做到有的放矢。

②建立室内外灭鼠毒饵站 对室内外全面布控，达到全面灭杀与防控效果，定时更换药物，防止霉变和被鸟类盗食。

③化学灭鼠 采用国家规定的药物投药，不间断对楼梯间、线管井、地沟和屋顶投药，严禁裸投。

④及时清理鼠尸 在用粘鼠板、鼠夹和药物灭治过程中，及时清理鼠尸，避免产生异味。全年每月服务二次，有问题随叫随到。

⑤控鼠 灭鼠是一个长期控制灭治过程，在日常灭鼠过程中，防大于治，做好各种防护措施。

⑥外围毒饵站投鼠药每月一次。

**2、灭蟑方案**

①室内蟑螂的控制 首先当地蟑螂种类和生活习性。如栖息场所、活动规律、季节消长、药物抗性等，特别是蟑螂的进入途径，药品入库周转。全年每月检查二次，有问题及时防治。

②化学灭治，滞留喷洒，对蟑螂活动及栖息场所喷，对缝隙、杂物堆用药物灭杀及控制。

③针对儿科、妇产科、呼吸道科、重症病房及特别科室，采用高效低毒环保无气味的颗粒饵剂及胶饵进行灭杀，避免药物过敏现象。

④灭蟑每月布药2次。

**3、灭蚊、蝇方案**

每年4-10月份，对医院环境进行检查，发现蚊蝇孳生地进行处理，对医院外环境的绿化带、排水沟井口积水、小型水体、容器积水、地下管线沟渠积水、垃圾桶、垃圾箱等蚊蝇孳生地进行灭蚊蝇药物喷洒工作，每月施药二次。

**4、签证**

每月服务不低于二次，服务卡由科室签单。

**5、施工人员**

技术负责人 中心院区：1人；普爱院区：1人。

**（三）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实施要求**

通过综合防制，每年二次达标检查，病媒生物各项指标达到国家标准，每月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并提出一项监测指标及考核办法，并由双方共同检查填写达标表。

每季度出具灭鼠虫害密度（监测）检查表，并经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确认后签字盖章。

鼠GB/T27770-2011，15㎡标准房间阳性率不超过3%，有鼠洞、鼠类、鼠咬痕、鼠迹的房间不超过2%，重点部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5%。

蟑GB/T27773-2011，室内有蟑螂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3%，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5只，小蠊不超过10只，有活卵鞘的房间不超过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有蟑螂粪便、脱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5%。

蚊GB/T27771-2011，路径指数小于或等0.5，采样勺指数小于或等于3%，平均阳率勺少于5只蚊虫幼虫和蛹。

蝇GB/T27772-2011，有蝇房间阳率不超过3%，阳性间蝇密度小于或等于3只/间，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5%.

五、其他：

1、服务人员相对固定，挂牌服务，

2、成交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完成市、区相关部门灭“四害”的相关布置工作。

3、如遇特殊情况随叫随到。

4、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如果服务质量考核三次不达标，将自动放弃服务。

5、验收要求按国家省市及行业标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甲方： （简称甲方）

乙方： （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平等商议，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灭“四害”服务事宜，

签订本合同。

一、防制对象：①老鼠②蟑螂③蚊子④苍蝇

二、防制范围: 。

三、本次服务年限为二年，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防制效果，灭四害“（2014）国家卫生城市标准”文件为防

制标准。

灭鼠标准：密度控制水平不低于GB/T27770-2011规定的C级要求。

灭蚊标准：密度控制水平不低于GB/T27771-2011规定的C级要求。

灭蝇标准：密度控制水平不低于GB/T27772-2011规定的C级要求。

灭蟑标准：密度控制水平不低于GB/T27773-2011规定的C级要求。

五、防制费用： 。

六、付款方式：合同期内灭“四害”达标，每年度考核通过后，

甲方支付乙方年防制服务 元整 ¥ 元。

**甲方责任**

1. 坚持做好经常性的清洁卫生，妥善管理好食品垃圾日清日洁；
2. 积极做好杀虫灭害的宣传工作，对乙方采用的杀虫灭害药物、

器械应予保护，不得随意毁坏；

1. 根据乙方提出的虫害防制设施整改方案，及时进行完善。如

不予配合，造成的危害控制难度增大，责任在甲方不在乙方；

1. 为乙方提供工作方便，每次施药前，将食物和食具用台布遮

盖 好，确保安全无误，杀虫防治处理时，应委派一名负责人协调及做好防制后的工作；

1. 突发性的鼠情、虫情出现时，应尽快的通知乙方以便及时处

理；

1. 乙方每次灭杀工作完毕后，在“服务卡片”上签字。
2. 若乙方服务达不到“2014国家卫生城市标准”，甲方有权终止

合同。

8、合同期满续签，每年度经甲方季度考核有两次以上合格（详见附件一），签订下一年度服务合同。

**乙方责任**

1、依照合同要求，按规定的时间保质保量的做好灭“四害”工作；

2、坚持科学配药和安全施药，杀虫灭鼠的实施过程中，因违反

规程造成的人员中毒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

3、在执行合同过程中，乙方参与服务的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

的规章制度，做到安全操作，文明施工。如若有鼠虫情发生，24小

时对应服务。联系人： 电话：

4、认真做好记录，如实反映虫害、鼠情控制效果及存在的问题；

5、合同期内，按 灭“四害”方案进行防制，（详见附件二），开展消杀工作一年不少于48次，每月服务上门服务两次，控制效果达到“2014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危害超标及时灭杀控制，如有突发性鼠情、虫情24小时内对应服务，及时处理。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合同到期后双方商议可继续签订。

八、合同执行过程中，若有增加或删减项目时，双方共同商议解

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黄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协商结果作为附件,双方

盖章,具备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甲方代表签名： 乙方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

年第 季度灭“四害”服务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分值 | 考核标准 | 扣分细则 | 得分 |
| 工作计划、总结、资料汇编等完成情况 | 6分 | 1、按时提交季度和年度计划、总结、创卫资料（6分） | 未按规定时间提交计划、总结、资料，每次每项扣2分； |  |
| 6分 | 2、提交的计划、总结、资料达到预期目标（6分） | 未按时完成或未达到预期要求，每项扣2分。 |  |
| 现场管理 | 12 | 每月对院区防治范围内地区的毒饵站进行全面投药两次（12分） | 未完成每次扣2分； |  |
| 12 | 每月对院区防制范围内地区进行灭蟑，每月两次（12分） | 未完成每次扣2分； |  |
| 6 | 4-10月每月对院区防制范围内地区进行蚊蝇消杀，每月2次（6分） | 未完成每次扣2分； |  |
| 12 | 突发问题24小时内响应，并得到处理或解决（12分） | 未在规定时限内处理或处理，每次扣4分 |  |
| 8 | 现场工作人员遵守医院规章制度，规范作业（8分） | 出现不规范作业、野蛮作业或纠纷现象的，每次扣2分 |  |
| 10 | 有无投诉、责任事故发生（10分） | 发生一次投诉每次扣5分，发生责任事故，现场管理得0分 |  |
| 要求 | 10 | 所使用的药物是否符合国家规定 | 不符合扣10分 |  |
| 10 | 活鼠、成蝇、蟑螂密度是否在控制范围内 | 不达标扣10分 |  |
| 8 | 是否能提供完整的灭杀服务卡资料 | 服务资料缺1次扣1分 |  |
| 得分 | 100 |  |  |  |

检查人员： 检查日期：

以上考核90分为合格，每低1分扣减服务费用100元，低于70分为不合格，以上考核内容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附件二）**

**黄石市中心医院灭“四害”方案**

**一、施工范围：**

1、中心院区服务范围：行政办公楼1-12号楼、各门诊病区、科室、电梯井道、卫生局办公楼8-10楼、地下室公共部位后勤各班组、库房、球馆、食堂、家属区、院内下水道、院内绿化区域。

2、普爱院区服务范围：行政办公楼1-12号楼、各门诊病区、科室、电梯井道、后勤各班组、食堂、库房、家属区、地下室、院内下水道、院内绿化区域。

**二、施工内容：灭**鼠、灭蟑、灭蚊、灭蝇

**三、施工用药：**

**1、**灭鼠采用鼠夹、粘鼠板、电子猫、第二代抗凝血药物溴敌隆稻谷毒饵、腊丸；灭蟑、灭蚊、灭蝇采用高效菊脂类。

2、防治药物要求：所有药物产品，必须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生产许可证文号，供货时提供药物检测报告、合格证书等所有证明资料，所有药物具有合法透明的供货渠道，严格按国家规定的卫生杀虫药物施工。

**四、施工方案**

**（一）注重科学合理用药，采用化学与物理相结合的方式**

**1、灭鼠方案**

①室内采用物理灭治法，用鼠夹、粘鼠板、捕鼠笼、电子灭鼠器灭鼠,做到有的放矢。

②建立室内外灭鼠毒饵站 对室内外全面布控，达到全面灭杀与防控效果，定时更换药物，防止霉变和被鸟类盗食。

③化学灭鼠 采用国家规定的药物投药，不间断对楼梯间、线管井、地沟和屋顶投药，严禁裸投。

④及时清理鼠尸 在用粘鼠板、鼠夹和药物灭治过程中，及时清理鼠尸，避免产生异味。全年每月服务二次，有问题随叫随到。

⑤控鼠 灭鼠是一个长期控制灭治过程，在日常灭鼠过程中，防大于治，做好各种防护措施。

⑥外围毒饵站投鼠药每月二次。

**2、灭蟑方案**

①室内蟑螂的控制 首先当地蟑螂种类和生活习性。如栖息场所、活动规律、季节消长、药物抗性等，特别是蟑螂的进入途径，药品入库周转。全年每月检查二次，有问题及时防治随叫随到。

②化学灭治，滞留喷洒，对蟑螂活动及栖息场所喷，对缝隙、杂物堆用药物灭杀及控制。

③针对儿科、妇产科、呼吸道科、重症病房及特别科室，采用高效低毒环保无气味的颗粒饵剂及胶饵进行灭杀，避免药物过敏现象。

④灭蟑每月布药2次。

**3、灭蚊、蝇方案**

每年4-10月份，对医院环境进行检查，发现蚊蝇孳生地进处理，对医院外环境的绿化带、排水沟井口积水、小型水体、容器积水、地下管线沟渠积水、垃圾桶、垃圾箱等蚊蝇孳生地进行灭蚊蝇药物喷洒工作，每月施药二次。

**4、签证**

每月服务不低于二次，服务卡由科室签单。

**5、施工人员**

技术负责人 中心院区：1人；普爱院区：1人。

**（三）病媒生物防制达标实施要求**

通过综合防制，每年二次达标检查，病媒生物各项指标达到国家标准，每月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并提出一项监测指标及考核办法，并由双方共同检查填写达标表。

每季度出具灭鼠虫害密度（监测）检查表，并经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确认后签字盖章。

鼠GB/T27770-2011，15㎡标准房间阳性率不超过3%，有鼠洞、鼠类、鼠咬痕、鼠迹的房间不超过2%，重点部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5%。

蟑GB/T27773-2011，室内有蟑螂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3%，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5只，小蠊不超过10只，有活卵鞘的房间不超过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有蟑螂粪便、脱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5%。蚊GB/T27771-2011，路径指数小于或等0.5，采样勺指数小于或等于3%，平均阳率少于5只蚊虫幼虫和蛹。

蝇GB/T27772-2011，有蝇房间阳率不超过3%，阳性间蝇密度小于或等于3只/间，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5%.

五、其他：

1、服务人员相对固定，挂牌服务，

2、成交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完成市、区相关部门灭“四害”的相关布置工作。

3、如遇特殊情况随叫随到。

4、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如果服务质量考核三次不达标，将自动放弃服务。

5、验收要求按国家省市及行业标准执。

###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 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供应商名称 ： （盖章）

日 期 ：

### 一 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向贵方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U盘一份。

1.报价一览表。

2.分项报价明细表。

3.货物、服务清单。

4.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5.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审阅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的澄清和更正公告（如有）及相关附件，我方已完全理解谈判文件并对谈判文件不存在任何异议。

（3）所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我方承诺所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真实有效。

（5）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

（6）其他： 。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 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评标、谈判、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装订在谈判响应文件外请单独准备一份原件，以便于开标时查验。（若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响应，则单独准备一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 四 资格性自查表

| **序号** | **资格要求** | **须提供的资料** | **对应页码** |
| --- | --- | ---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  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由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承诺，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2021年或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报告，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提供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及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由供应商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供应商依法交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交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2）供应商依法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提供1个月）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交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4）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提交书面声明。 |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
| 4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不足三年按公司成立时起）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当日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  |
| 5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提交书面声明。 |  |
| 6 |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提交书面声明。 |  |

注：

（1）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证明材料仅限于磋商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

（2）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3）响应文件必须编制页码，并按照资格审查表的内容填写响应文件中对应的页码，方便查找。

**五、响应报价表**

（首次报价）

采购单位：黄石市市中心医院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黄石市中心医院（中心院区、普爱院区）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服务 |
| 项目编号 |  |
| 响应总报价 |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
|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响应报价总计为采购费用与其他费用的合成总计；包括服务引起的一切相关费用。**

**2、该表还应用纸信封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单独递交。信封上应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谈判供应商名称。**

**3、开标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4、该表供首次报价时使用，谈判供应商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须与谈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评标时以谈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正本为准。**

**响应报价表**

（最终报价）

采购单位：黄石市市中心医院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黄石市中心医院（中心院区、普爱院区）病媒生物防治（灭“四害”）服务 |
| 项目编号 |  |
| 响应总报价 |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
|  |  |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响应报价总计为采购费用与其他费用的合成总计；包括服务引起的一切相关费用。**

**2、该表还应用纸信封单独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单独递交。信封上应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谈判供应商名称。**

**3、开标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4、该表供首次报价时使用，谈判供应商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该表内填写的数据等内容须与谈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评标时以谈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正本为准。**